

督查通报

第 7 期

中共湛河区委区政府督查局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关于 1-9 月份全区 2022 年重点民生实事 进展情况的通报

为保障完成 2022 年全区重点民生实事工作任务，区督查局会同区发改委对 14 个主要责任单位承担的 19 件重点民生实事 1-9 月份完成情况进行了专项督查，其中区人社局、区医保局、区城管局、区教体局、区民政局、区卫健委、区残联、团区委、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区委政法委、区市场监管局等 11 件实事已完成或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区城市管理局 4 件实事、区住建局 1 件实事正在持续推进中，区交通运输局、区住建局、区环卫服务中心 3 件实事推进缓慢。现将具体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已完成实事 11 件

1. 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取证（牵头单位：区人社局）

完成情况：全区已累计开展技能培训 21414 人次，完成全年目标 1.38 万人次的 155.17%；新增技能人才 12099 人，完成全年目标 1.12 万人的 108.03%；新增高技能人才 7541 人，完成全年目标 0.37 万人的 203.81%。

2. 扩大医院门诊费用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范围（牵头单位：区医保局）

完成情况：辖区内普通门诊费用和试点门诊慢特病费用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已实现全覆盖。

3. 推进城市窨井设施提升改造（牵头单位：区城管局）

完成情况：已完成 218 个窨井盖整治全年目标任务。

4. 扩充城区义务教育资源（牵头单位：区教体局）

完成情况：投资 4000 万元建设的稻香路学校一期工程项目已完工，9 月份招生投用，新增学位 1080 个，已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5. 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牵头单位：区民政局）

完成情况：已投入 500 余万元，建成 9 个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36 个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老年人入网人数达 53748 人，顺利通过省民政厅验收。

6. 提高妇女儿童健康保障水平（牵头单位：区卫健委）

完成情况：预防出生缺陷筛查及产前诊断已投入资金

493660 元，产前超声筛查率 128.88 %，血清学产前筛查率 108.47%，免费新生儿“两病”筛查率 100.87%，免费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101.95%，免费“两癌”筛查 900 人，完成全年任务的 100%。

7. 实施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牵头单位：区残联）

完成情况：已完成 110 人，完成全年任务的 157%。

8. 开展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进村（社区）行动（牵头单位：团区委）

完成情况：“青翼家园”心理健康工作阵地已建成，通过线上线下募集投入资金约 7 万元，开展 5 次心理健康服务讲座、3 次团体辅导、10 次沙盘辅导，个案咨询完成 27 人，已完成全年工作 120%。

9. 提升移动政务服务能力（牵头单位：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完成情况：辖区内“豫事办”分厅注册普及率已经超过 65%，已经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10. 为辖区群众投保平安保险（牵头单位：区委政法委）

完成情况：为辖区群众投保平安保险有序推进，平安家园保险、民生救助保险及精神障碍患者和伤人救助保险和贫困家庭医疗救助保险已签订合同，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11. 持续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完成情况：为全区 340356 位居民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

保险费每人 1.4 元，共投入资金 476498.4 元，已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二) 持续推进实事 5 件

1. 推进提升城区集中供热管理（牵头单位：区城市管理局）

完成情况：区城市管理局联合市场管理中心、热力公司对暖气管道占压的责任人下达限期责令整改通知书 8 份，拆除或改造 5 处，其中东晶街市管网正在改造维护中。

2. 加强城市内涝治理（牵头单位：区城市管理局）

完成情况：已完成辖区积水点改造 2 处。

3. 加强市区停车场建设（牵头单位：区城市管理局）

完成情况：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的社会公共停车场有 5 个，停车泊位共 1103 个，已有 2 个停车场开通无感支付，已完成全年工作任务的 92%。

4. 推进城市照明设施提升（牵头单位：区城市管理局）

完成情况：已发现问题路灯 22 盏，更换 22 盏。

5. 加大农村公厕、垃圾中转站等公共设施建设力度（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完成情况：曹镇黑庄、姚孟村垃圾中转站已整改完毕。梁李垃圾中转站设备间硬化贴瓷砖及养护、主体水电安装等工程已完成。

(三) 进展缓慢实事 3 件

1. 加快农村交通物流体系建设

主要任务：推动“四好农村路”建设，新建和改造农村公路 30 公里以上。（**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局）

完成情况：“湛河区乡村振兴农村公路”项目已完成 12.85 公里，完成全年任务的 43%。

2. 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提升改造

主要任务：积极开展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全年开工改造 4966 户。（**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完成情况：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的立项、设计、财政评审等工作已完成，正在进行项目招标，已发布招标公告，待招标结束即可对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进行改造。

3. 推进城市环卫设施升级改造

主要任务：对建成区 8 座老旧公厕进行升级改造，巩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成果，改善居民人居环境。（**牵头单位：**区环卫服务中心）

完成情况：建成区 8 座老旧公厕进行升级改造工作，已完成代建合同的签字盖章，正在等待湛源公司完善相应手续，设计图和施工预算已报送区财政局正在进行财政评审。

二、工作要求

办好民生实事是区委区政府对全区人民的承诺，也是不断夯实党的执政基础的政治要求。对于进展缓慢的实事，各牵头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围绕资金投入不足、协调衔接不顺畅等影响民生实事推进的问题，不等不靠，主动出击，补短板、强弱项，严格时间节点，加大工作力度，以更

高标准、更实举措推动民生实事工作得到高质量落实。区委区政府督查局将持续跟进民生实事落实情况，对行动迟缓、推动不力、未按时完成任务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

本期发：区委常委，区人大主任，区政协主席，区政府副区长，曹镇乡、各街道，区委各部委，区直各单位。
